



191712050179

检测报告

仲联检字【2022】第0205号

项目名称: 华新水泥(阳新)有限公司污染源监测汞及其化合物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委托方: 华新水泥(阳新)有限公司

委托方地址: 黄石市阳新县韦源口镇鲤鱼海物流大道

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(非法定检验检测机构专用章)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报告声明

- 1、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、准确、科学和保密，对检测的数据负责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- 2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修改、缺失、增删无效，报告无三级审核无效。
- 4、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需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本报告仅对本次采样/送样检测结果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或报告。经本公司批准的报告有附件者，我公司盖章检验检测用章确保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予留存。
- 8、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

公司名称：武汉仲联诚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西路18号综合楼B座

邮政编码：430056

电话：027-84889621

编制人

杨

审核人

张

签发人

周

签发日期

2022.02.15

华新水泥（阳新）有限公司污染源监测报告 汞及其化合物

1. 任务来源

华新水泥（阳新）有限公司委托 武汉仲联诚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公司污染源监测（汞及其化合物）。2022 年 01 月 14 日我公司监测人员完成现场监测，2022 年 01 月 17 日完成实验室分析测试，现提交监测报告。

2. 现场采样信息

类别	监测项目	样品性状
有组织废气	汞及其化合物	吸收液

3. 监测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

类别	监测项目	分析及依据	仪器设备及型号/编号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（暂行） HJ 513-2009	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YYS-1000C-2015-03	0.0042mg/m ³

4. 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

- 参与本次监测人员均持有相关监测项目考核合格上岗证。
- 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及监测技术规范，规范采样、样品保存、运输、实验室分析、质量控制；本次实验室分析质控数据均合格，质控措施满足 4.1 至 4.3。
- 本次监测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或校准合格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。
- 本次监测监测方法标准、技术标准均按照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。
- 监测数据和报告均实行二级审核。

4.1 全程序空白质控结果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监测值	单位	质控要求	结果判定
有组织废气	汞及其化合物	ND	mg/m ³	低于方法检出限	合格

说明：表中“ND”表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
4.2 有证标准样品质控结果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标样批号	测定值	标准值及不确定度	单位	结果判定
有组织废气	汞及其化合物	2020122879	4.30	4.50±0.40	μg/L	合格

5. 监测结果

5.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监测点位		监测项目				标准	结果
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平均值	限值	评价
		9:23-9:53	9:58-10:28	10:37-11:07			
DA080/ 设备编号 421 EP1/ K1 窑尾 (©2#) (80m)	标干风量 (Nm ³ /h)	623585	566261	563188	/	/	/
	含氧量 (%)	11.2	12.3	11.4	/	/	/
	汞及其化合物	0.0044	0.0357	0.0072	0.0158	/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0.0049	0.0451	0.0082	0.0194	0.05	达标
	排放速率 (kg/h)	2.7×10 ⁻³	0.020	4.1×10 ⁻³	8.9×10 ⁻³	/	/

说明：表中汞及其化合物标准限值来自《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30485-2013）表 1 标准，折算浓度按其基准氧量为 10% 折算，标准限值按等效汞量确定。

*** 报告结束 ***

仲联诚鉴
有限公司
盖章